

澳門大學法學院

2010/2011 學年

中文法學士課程(日班)

債法

教學大綱

學科負責人：陳淦添(理論課)

歐陽湘(實踐課)

第一章 引言

1. 債法的研究對象
2. 學習計劃
3. 債法的實際意義
4. 債法在時間上的穩定性及空間上的一致性
5. 澳門民法與債法概況

第二章 債的概念、結構與功能

1. 債的概念
 - 1.1. 廣義的債
 - 1.2. 狹義的債
 - 1.3. 法律義務、屈從及法律負擔的差異
 - 1.4. 單一的債關係與複合的債關係
 - 1.5. 有關非獨立之債的問題
2. 債的結構與功能
 - 2.1. 主體
 - 2.2. 客體
 - 2.2.1. 給付及其種類
 - 2.2.2. 給付的要件
 - 2.2.3. 給付的內容
 - 2.3. 聯繫
 - 2.3.1. 獲得給付的權利
 - 2.3.2. 給付的義務
 - 2.3.3. 保障
 - 2.4. 債及債權人利益的功能
3. 債的性質
4. 債與其他法律關係
5. 調整債法的原則
 - 5.1. 意思自治原則
 - 5.1.1. 意思自治及合同自由
 - 5.1.2. 意思自治原則

- 5.1.3. 對自由訂立合同或設定合同內容的限制
- 5.2. 善意原則
 - 5.2.1. 主觀善意
 - 5.2.2. 客觀善意
- 5.3. 不可不當得利原則

第三章 債的淵源

- 1. 概述
- 2. 合同
 - 2.1. 合同的概念
 - 2.2. 事實上的合同關係與締約上的過失
 - 2.3. 合同的基本原則
 - 2.4. 合同的一般條款
 - 2.5. 典型合同與非典型合同
 - 2.6. 預約合同
 - 2.6.1. 概念及功能
 - 2.6.2. 預約合同與本約合同的等同原則以及例外情況
 - 2.6.3. 預約合同與定金
 - 2.6.4. 定金、違約金及強迫性金錢處罰的區別
 - 2.6.5. 定金制度與違約金制度的區別
 - 2.6.6. 強迫性金錢處罰的適用
 - 2.6.7. 在不履行預約合同時對忠誠許諾人的保障
 - 2.6.8. 單務預約合同
 - 2.6.9. 許諾人權利及義務的移轉
 - 2.7. 優先權約定
 - 2.7.1. 概念
 - 2.7.2. 制度
 - 2.8. 向第三人給付的合同
 - 2.9. 保留指定第三人權利的合同
- 3. 單方法律行為
 - 3.1. 作為債的淵源的單方法律行為
 - 3.2. 法律規定的單方法律行為
 - 3.2.1. 公開許諾

- 3.2.2. 公開競賽
- 3.3. 履行的許諾及債務的承認
- 4. 無因管理
- 5. 不當得利
- 6. 民事責任
 - 6.1. 簡介
 - 6.1.1. 合同責任與非合同責任
 - 6.1.2. 主觀責任與客觀責任
 - 6.1.3. 合同前責任
 - 6.1.4. 非合同責任的演變及種類
 - 6.2. 因不法事實所生的民事責任
 - 6.2.1. 事實
 - 6.2.2. 不法性
 - 6.2.3. 可歸責性
 - 6.2.4. 過錯
 - 6.2.5. 損害
 - 6.2.6. 因果關係
 - 6.3. 風險責任 (危險責任)
 - 6.3.1. 委託人的責任
 - 6.3.2. 國家責任與公務人員的責任
 - 6.3.3. 由動物所造成的損害而生的責任
 - 6.3.4. 由汽車所造成的損害而生的責任
 - 6.3.5. 由電力或燃汽裝置所造成的損害而生的責任

第四章 債的種類

- 1. 以聯繫(債的拘束)作為分類標準
 - 1.1. 民事之債與自然之債
- 2. 以主體為分類標準
 - 2.1. 單一主體
 - 2.1.1. 已確定債權人之債
 - 2.1.2. 未確定債權人之債
 - 2.2. 複數主體
 - 2.2.1. 共同之債

- 2.2.2. 連帶之債
 - 2.2.2.1 債務人連帶責任
 - 2.2.2.2 債權人連帶責任
- 3. 以客體(債的標的)為分類標準
 - 3.1. 可分之債與不可分之債
 - 3.2. 種類之債與特定之債
 - 3.3. 選擇之債與具選擇權能之債
 - 3.4. 金錢之債
 - 3.5. 利息之債
 - 3.6. 賠償之債

第五章 履行與不履行

- 1. 履行
 - 1.1. 概述及一般原則
 - 1.2. 給付的主體
 - 1.3. 給付的地點與時間
 - 1.4. 履行的抵充
 - 1.5. 履行的證明
- 2. 不履行
 - 2.1. 概念及類型
 - 2.2. 不可歸責於債務人的不履行
 - 2.2.1. 不可歸責於債務人的履行不能及遲延
 - 2.2.2. 客觀不能與主觀不能
 - 2.2.3. 不可歸責於債務人的履行不能的效力
 - 2.2.4. 暫時不能或不可歸責於債務人的遲延
 - 2.3. 可歸責於債務人的不履行
 - 2.3.1. 不履行
 - 2.3.1.1 不履行的後果
 - 2.3.1.2 部分不能
 - 2.4. 債務人的遲延
 - 2.5. 瑕疵履行
 - 2.6. 債權人權利在合同中的訂定
 - 2.7. 給付的強制實現

2.8. 向債權人作出的財產接管

2.9. 債權人的遲延

第六章 履行以外債務消滅的原因

1. 代物清償
2. 提存
3. 抵銷
4. 更新
5. 免除
6. 混同

第七章 債的移轉

1. 債權讓與
2. 代位
3. 單純之債務移轉
4. 合同地位之讓與

第八章 債的一般擔保

1. 無效的宣告
2. 債權人代位債務人
3. 債權人爭議權
4. 假扣押

第九章 債的特別擔保

1. 人的擔保
 - 1.1. 保證
2. 物的擔保
 - 2.1. 收益用途的指定
 - 2.2. 質權
 - 2.3. 抵押權
 - 2.4. 優先受償權
 - 2.5. 留置權

教科書及學習材料：

1. 債法概要I，尹思哲著，朱琳琳翻譯，杜慧芳校對；
2. 債法概要II，尹思哲著，朱琳琳翻譯，杜慧芳校對；
3. <<澳門民法典>>

參考資料:

1. 預約合同法律制度研究，唐曉晴著，澳門大學法學院出版；
2. Das Obrigações em Geral, I 及II，João de Matos Antunes Varela 著，Almedina 出版；
3. Direito das Obrigações，Mário Júlio de Almeida Costa 著，Almedina 出版；
4. Da Boa Fé no Direito Civil，António Manuel da Rocha e Menezes Cordeiro著，Almedina 出版。